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 年 1-9 月

审 阅 报 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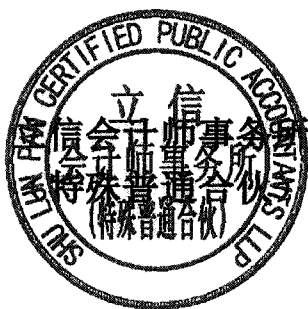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583 号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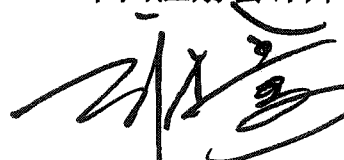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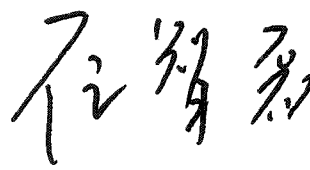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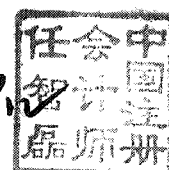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9 月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902,021.45	94,358,144.7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928,390.65	9,084,559.75
应收账款	94,119,437.25	74,618,688.11
预付款项	15,243,106.21	13,293,082.02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04,695.51	3,142,627.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1,470,348.16	12,544,92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08,336.15	-
流动资产合计	220,576,335.38	207,042,026.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1,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8,604,367.09	2,912,245.2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731,658.76	5,174,441.9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288,674.59	7,870,559.4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2,584.77	88,90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4,023.65	2,911,69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43,362.00	10,158,0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25,670.86	30,615,851.24
资产总计	255,302,006.24	237,657,877.5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571,894.43	8,529,083.78
预收款项	14,297,335.05	5,389,379.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38,330.27	4,705,388.85
应交税费	4,817,157.41	8,702,599.5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76,228.68	421,713.5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6,100,945.84	27,748,165.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360,000.00	2,6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0,000.00	2,650,000.00
负债合计	29,460,945.84	30,398,165.38
股东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资本公积	57,023,314.38	57,023,314.38
减: 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828,344.53	7,828,344.5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5,989,401.49	67,408,053.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841,060.40	207,259,712.15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225,841,060.40	207,259,712.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5,302,006.24	237,657,877.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印宏

孙卫民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676,435.45	92,709,642.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928,390.65	9,084,559.75
应收账款	92,350,643.18	74,591,067.34
预付款项	8,461,632.23	8,591,381.72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578,585.59	10,511,790.51
存货	15,999,846.58	11,726,13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20,995,533.68	207,214,576.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1,000.00	1,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3,804,367.09	8,112,245.2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611,058.62	5,009,776.88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288,674.59	6,663,662.9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02,584.77	88,90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8,333.45	2,132,865.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43,362.00	10,158,0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29,380.52	33,665,458.93
资产总计	259,724,914.20	240,880,03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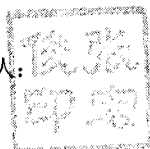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571,894.43	8,521,038.78
预收款项	14,297,335.05	5,192,836.41
应付职工薪酬	38,330.27	4,605,788.85
应交税费	4,815,897.62	8,698,370.0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76,228.69	421,713.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6,099,686.06	27,439,747.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360,000.00	2,6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0,000.00	2,650,000.00
负债合计	29,459,686.06	30,089,747.55
股东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资本公积	57,506,842.15	57,506,842.15
减: 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828,344.53	7,828,344.5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9,930,041.46	70,455,100.82
股东权益合计	230,265,228.14	210,790,287.5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9,724,914.20	240,880,035.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95,827,194.67	68,584,190.20
其中: 营业收入	95,827,194.67	68,584,190.2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80,772,364.66	63,758,424.46
其中: 营业成本	30,795,592.47	19,260,768.0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9,540.49	989,386.90
销售费用	18,923,227.50	16,022,991.62
管理费用	29,844,215.25	28,349,598.13
财务费用	-465,454.16	-1,458,917.17
资产减值损失	505,243.11	594,596.9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7,878.11	147,626.9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1,049.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96,951.90	4,973,392.68
加: 营业外收入	5,868,495.85	5,743,309.78
减: 营业外支出	41.92	10,064.6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65,405.83	10,706,637.83
减: 所得税费用	1,784,057.58	982,263.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81,348.25	9,724,373.87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1,348.25	9,925,583.03
少数股东损益	-	-201,209.16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8,581,348.25	9,724,37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81,348.25	9,925,583.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01,209.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87,493,903.63	68,584,190.20
减：营业成本	24,172,858.31	19,260,768.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7,946.35	989,386.90
销售费用	18,753,227.50	15,858,542.62
管理费用	28,187,558.84	26,634,581.07
财务费用	-536,753.79	-1,329,172.47
资产减值损失	-482,699.26	582,399.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7,878.11	-21,049.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1,049.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93,887.57	6,566,635.10
加：营业外收入	5,862,012.03	5,243,309.78
减：营业外支出	41.92	10,064.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55,857.68	11,799,880.25
减：所得税费用	2,080,917.04	982,263.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74,940.64	10,817,616.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 1-9月	2015年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080,834.99	86,037,287.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9,308.55	4,489,674.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320.24	3,353,64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74,463.78	93,880,60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41,018.21	37,825,52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70,827.97	28,467,19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63,801.80	18,341,92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8,723.88	20,879,33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74,371.86	105,513,97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9,908.08	-11,633,36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00.00	1,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7,128.82	304,92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91,000.00	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33,434.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8,128.82	5,038,35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8,128.82	-5,036,85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7.96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15,528.94	-16,670,224.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718,775.75	93,307,18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03,246.81	76,636,960.9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197,368.07	85,809,837.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9,308.55	4,489,674.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0,909.12	2,844,53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677,585.74	93,144,047.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33,653.73	31,210,548.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54,235.55	27,828,67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61,189.10	18,341,925.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5,499.10	27,603,24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54,577.48	104,984,38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6,991.74	-11,840,339.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00.00	1,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7,128.82	304,92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91,000.00	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8,128.82	4,804,92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8,128.82	-4,803,424.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07.96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92,612.60	-16,643,764.6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70,273.41	92,764,50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77,660.81	76,120,740.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1-9月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7,828,344.53		67,408,053.24		207,259,71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7,828,344.53		67,408,053.24		207,259,71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81,348.25		18,581,348.25	
(一)净利润							18,581,348.25		18,581,348.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581,348.25		18,581,348.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处置子公司减少的少数股东权益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7,828,344.53		85,989,401.49		225,841,060.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孙卫民

胡健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非作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	-	-	4,109,065.98	-	33,969,935.04	-	529,147.24	170,631,46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	-	-	4,109,065.98	-	33,969,935.04	-	529,147.24	170,631,46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9,925,583.03	-	-201,209.16	9,724,373.87
(一)净利润	-	-	-	-	-	-	-	9,925,583.03	-	-201,209.16	9,724,373.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9,925,583.03	-	-201,209.16	9,724,373.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七)处置子公司减少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327,938.08	-327,938.08
四、本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7,023,314.38	-	-	-	4,109,065.98	-	43,895,518.07	-	-	180,027,898.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徐张 印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卫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健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1-9月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	57,506,842.15			4,109,065.98	36,981,593.84	173,597,501.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57,506,842.15			4,109,065.98	36,981,593.84	173,597,501.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17,616.29	10,817,616.29
(一)净利润						10,817,616.29	10,817,616.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817,616.29	10,817,616.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000,000.00	57,506,842.15			4,109,065.98	47,799,210.13	184,415,118.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1-9 月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上海汇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上海汇纳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历史沿革如下:

1、 2004 年 7 月设立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张宏俊、杨小平共同出资 100 万元, 于 2004 年 7 月 14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 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杨小平	600,000.00	60.00
张宏俊	400,000.00	4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上述实收资本已经上海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出具上东会验字(2004)第 957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2、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06 年 6 月股东杨小平将所持有的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原出资额 40 万元)作价 40 万元转让给张宏俊。该次股权转让变更后,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00 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800,000.00	80.00
杨小平	200,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3、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股权转让

2011 年 2 月原股东杨小平将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原出资额 10 万元)作价 10 万元转让给张宏俊, 将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原出资额 10 万元)作价 10 万元转让给薛宏伟。该次股权转让变更后,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100 万元,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900,000.00	90.00
薛宏伟	1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4、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增资

2011 年 2 月原股东张宏俊和薛宏伟共同向汇纳网络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 400 万元，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500 万元。首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4,500,000.00	90.00
薛宏伟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该次增资已由上海方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出具方源验字(2011)第 061038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5、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增资

2012 年 2 月原股东张宏俊和薛宏伟共同增资 1,500 万元，其中张宏俊以知识产权增资 1,350 万元，薛宏伟以货币出资 150 万元，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2,000 万元。该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18,000,000.00	90.00
薛宏伟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该次增资已由上海方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出具方源验字(2012)第 061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6、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股权转让

2012 年 7 月原股东张宏俊和薛宏伟将 328.80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增股东，该次股权转让变更后，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2,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2%股权(原出资额 24 万元)作价 84 万元转让给郭宏伟。
- 2)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2%股权(原出资额 24 万元)作价 84 万元转让给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2332)。

- 3)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2%股权(原出资额 24 万元)作价 84 万元转让给胡小勇。
 - 4)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2%股权(原出资额 24 万元)作价 84 万元转让给林治强。
 - 5)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2%股权(原出资额 24 万元)作价 84 万元转让给杨进参。
 - 6)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张豪。
 - 7)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孙卫民。
 - 8)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李浩。
 - 9)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李义明。
 - 10)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王永敏。
 - 11)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潘潇君。
 - 12)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9%股权(原出资额 18 万元)作价 63 万元转让给王作辉。
 - 13)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74%股权(原出资额 14.8 万元)作价 51.8 万元转让给符宁。
 - 14) 股东薛宏伟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0.28%股权(原出资额 5.6 万元)作价 19.6 万元转让给符宁。
 - 15) 股东薛宏伟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1.02%股权(原出资额 20.4 万元)作价 71.4 万元转让给张大为。
 - 16) 股东薛宏伟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1%股权(原出资额 42 万元)作价 147 万元转让给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3617)。
- 该次转让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15,392,000.00	76.96
薛宏伟	1,320,000.00	6.60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3617)	420,000.00	2.10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2332)	240,000.00	1.20
符宁	204,000.00	1.02
张大为	204,000.00	1.02
王作辉	180,000.00	0.90
王永敏	180,000.00	0.90
潘潇君	180,000.00	0.90
李义明	180,000.00	0.90
李浩	180,000.00	0.90
孙卫民	180,000.00	0.90
张豪	180,000.00	0.90
杨进参	240,000.00	1.20
林治强	240,000.00	1.20
胡小勇	240,000.00	1.20
郭宏伟	240,000.00	1.2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7、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增资

2012 年 8 月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新股东向汇纳网络有限公司以货币增资 6,250 万元, 其中: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500 万元, 包括: 计入注册资本 373.33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3,126.67 万元;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750 万元, 包括: 计入注册资本 293.33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2,456.67 万元。该次增资后,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变更为 2,666.66 万元。该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15,392,000.00	57.720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3,300.00	14.000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3,300.00	11.000
薛宏伟	1,320,000.00	4.950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3617)	420,000.00	1.575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2332)	240,000.00	0.900
符宁	204,000.00	0.765
张大为	204,000.00	0.765
王作辉	180,000.00	0.675
王永敏	180,000.00	0.675
潘满君	180,000.00	0.675
李义明	180,000.00	0.675
李浩	180,000.00	0.675
孙卫民	180,000.00	0.675
张豪	180,000.00	0.675
杨进参	240,000.00	0.900
林治强	240,000.00	0.900
胡小勇	240,000.00	0.900
郭宏伟	240,000.00	0.900
合计	26,666,600.00	100.00

该次增资已由上海方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查验，并于 2012 年 8 月 24 日出具方源验字(2012)第 0612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8、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股权转让

2012 年 8 月原股东张宏俊将所持有的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5%股权转让给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 1)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3%的股权(原出资额 79.9998 万元)作价 750 万元转让给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 股东张宏俊将其所持汇纳网络有限公司 2%的股权(原出资额 53.3332 万)作价 500 万转让给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该次转让后，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仍为 2,666.66 万元，股

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14,058,700.00	52.720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66,600.00	16.000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3,300.00	14.000
薛宏伟	1,320,000.00	4.950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3617)	420,000.00	1.575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2332)	240,000.00	0.900
符宁	204,000.00	0.765
张大为	204,000.00	0.765
王作辉	180,000.00	0.675
王永敏	180,000.00	0.675
潘潇君	180,000.00	0.675
李义明	180,000.00	0.675
李浩	180,000.00	0.675
孙卫民	180,000.00	0.675
张豪	180,000.00	0.675
杨进参	240,000.00	0.900
林治强	240,000.00	0.900
胡小勇	240,000.00	0.900
郭宏伟	240,000.00	0.900
合计	26,666,600.00	100.00

9、 2013 年 11 月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经汇纳网络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将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原汇纳网络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46 号审计报告，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为 132,506,842.15 元。公司将该净资产按 1: 0.566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7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75,000,000.00 元，由原汇纳网络有限公司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

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张宏俊	39,540,000.00	52.720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	16.000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00,000.00	14.000
薛宏伟	3,712,500.00	4.950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3617)	1,181,250.00	1.575
刘宁(身份证号末四位 2332)	675,000.00	0.900
符宁	573,750.00	0.765
张大为	573,750.00	0.765
王作辉	506,250.00	0.675
王永敏	506,250.00	0.675
潘潇君	506,250.00	0.675
李义明	506,250.00	0.675
李浩	506,250.00	0.675
孙卫民	506,250.00	0.675
张豪	506,250.00	0.675
杨进参	675,000.00	0.900
林治强	675,000.00	0.900
胡小勇	675,000.00	0.900
郭宏伟	675,000.00	0.900
合计	75,000,000.00	100.00

该次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67 号验资报告验证在案。

汇纳网络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132,506,842.15 元大于所折股本 75,000,000.00 元的部分，即 57,506,842.15 元均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并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913100007653010244 号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晖有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晖有智能”)	否	否
深圳汇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纳”)	是	是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三、(十一) 存货”、“三、(十八) 收入”。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应收账款余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占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余额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

(2)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转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控股子公司	将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间应收款项作为特定资产组合
账龄组合	对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1，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办公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设备	6-10	5	9.5-15.83
数据采集设备	按受益期间	0	-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情况

(1) 专利使用权：专利使用权按投入之日起至专利权有效期内平均摊销。

(2) 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支出核算标准

企业自行研究开发项目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企业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企业研究阶段的支出及开发阶段的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全部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邮箱使用费、入会费用和电话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七)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收入

1、 销售产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与销售该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需安装调试的软件产品，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购买方验收通过后确认收入；

无需安装的软件产品在产品已交付并经购买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公司提供的数据服务劳务，设备初装费用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数据服务费在数据已提供且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劳务已经提供，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且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可确认为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劳务，在劳务已提供且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依据后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1) 需验收的项目：在收到政府补助款且完工验收后予以确认。

(2) 无需验收的项目：在收到政府补助款后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

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 经营租赁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一) 公司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实际所得税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本公司	15%	15%
晖有智能	已转让	25%
深圳汇纳	25%	25%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531000455。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15 年 1-9 月和 2016 年 1-9 月企业所得税实际执行税率为 15%。

(二) 公司流转税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

(三) 公司其他税费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提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提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提	2%
河道管理费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提	1%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2015年度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 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 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的确定方法及 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的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上海晖有智 能控制科技 有限公司	510,000.00	51	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6日	工商变更	168,676.69						

注：于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与上海晖有智能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之一秦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对上海晖有智能控制科技
有限公司的51%股权按注册资本的51%为基础作价510,000元人民币转让给秦智。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上海晖有智能控制科技
有限公司股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汇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业	100		新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汇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业	100		新设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2016 年 9 月 30 日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计算机技术开发	20		权益法
南京千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计算机技术研发	30		权益法
北京码牛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计算机技术开发	5		权益法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计算机技术开发	20		权益法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75,000,000.00 元，张宏俊出资人民币 39,540,000.00 元，占股本的 52.72%，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西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符宁曾经控制的公司
上海图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永敏之弟弟王永岭控制的公司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千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圈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已作合并抵销。

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间内向控股子公司外的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南京千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6,500.00	

3、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本报告期间内无向控股子公司外的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上海云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2,038.84	192,233.01
预付账款		
南京千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155.93	
南京圈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	82,500.00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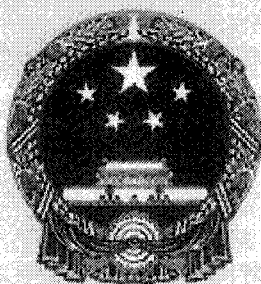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59,212.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18,315.40	1,229,3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9.98	23,670.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6,551.67	-
所得税影响额	19,382.27	136,927.10
合 计	703,211.44	1,275,320.2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 年 1-9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8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6	0.24	0.24

2015 年 1-9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4	0.12	0.12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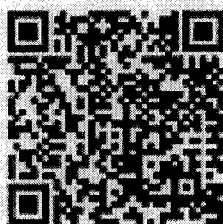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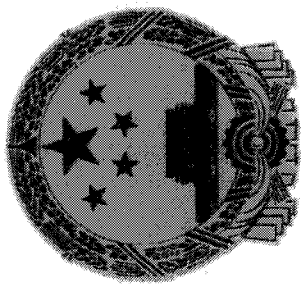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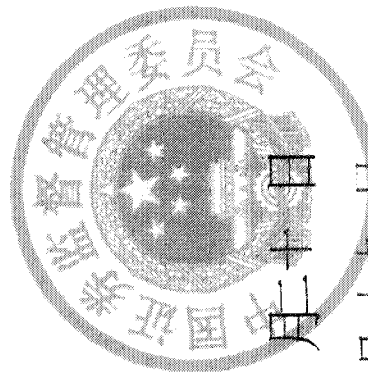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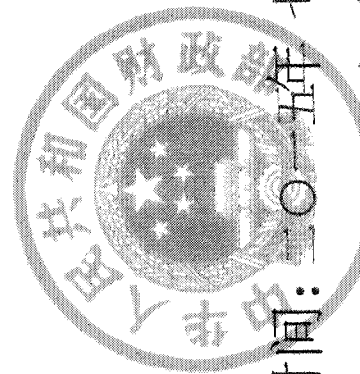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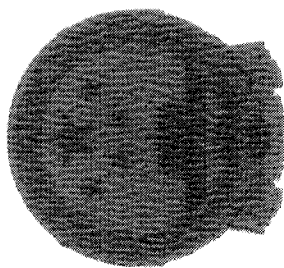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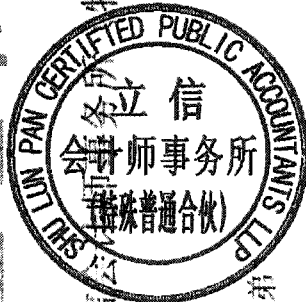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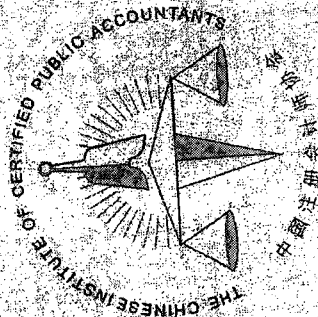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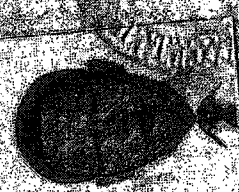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2000) 26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0) 82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3 日 (转制日期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潘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2/03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3102201972120300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09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 4月 20日

